

三亚市海棠区水务局

关于《三亚市海棠区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》安排情况的公示

根据三亚市海棠区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《三亚市海棠区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的通知》(海棠乡村振兴办〔2022〕1号),海棠区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 917 万元,其中将 36 万元安排给我局用于海棠区营根洋(椰林片区)排涝工程,特此公示。

一、公示期为 10 天(2022 年 3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10 日),如有异议,请在公示期内向区水务局提出意见。

二、联系单位:三亚市海棠区水务局

三、单位地址:三亚市海棠区人民政府办公大楼 305 室

四、联系电话:0898-38888126

五、扶贫监督电话:12317

六、电子邮箱:hsj88812551@163.com

附件:《三亚市海棠区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》

